

2015 年全港性系統評估
小學六年級 中國語文
說話評估評審準則

看圖說故事及口頭報告

看圖說故事及口頭報告共設五項評審準則。「能清楚講述不同類型的故事和作簡短的口頭報告」、「能完整地順序講述事件」和「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達情意」設五個等級，「能掌握所學字詞的發音」和「音量運用適當」則分為三個等級。

等級	評審準則				
	能清楚講述不同類型的故事和作簡短的口頭報告		能完整地順序講述事件		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
一等	未能按題目要求講述故事。	未能按題目要求作口頭報告。	未能按事件發生的先後次序講述故事。	未能組織相關內容，作口頭報告，且條理不清。	詞不達意。
二等	尚能按題目要求講述故事，但內容略有疏漏。	尚能按題目要求作口頭報告，但內容略有疏漏。	尚能順序講述故事，但連貫性欠佳。	尚能組織相關內容，作口頭報告，但條理欠清晰。	尚能運用簡單的詞語表情達意。
三等	大致能按題目要求講述故事，內容一般。	大致能按題目要求作口頭報告，內容一般。	大致能順序講述故事，連貫性一般。	大致能有條理地報告事件。	大致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意思尚算清晰。
四等	能按題目要求講述完整的故事，內容尚算充實。	能按題目要求作口頭報告，內容尚算充實。	能順序講述故事，有連貫性，並有條理。	能有條理地報告事件。	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意思較清晰。
五等	能按題目要求講述完整的故事，內容充實，有新意。	能按題目要求作口頭報告，內容充實。	能順序講述故事，有連貫性，條理清晰。	能有條理地報告事件，結構完整。	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意思完整、準確。

等級	評審準則	
	能掌握所學字詞的發音*	音量運用適當
一等	吐字欠清晰，經常有音系性的錯誤或讀音錯誤。	說話聲音微弱。
二等	吐字大致清晰、發音準確，間中有音系性的錯誤或讀音錯誤。	說話聲音尚算適中，音量偶有不穩定。
三等	吐字清晰、發音準確。	說話聲音適中。

如學生**離題**或經說話能力主考員多番提示下仍以**書面語說故事/作口頭報告**，則「能清楚講述不同類型的故事和作簡短的口頭報告」、「能完整地順序講述事件」和「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三項評予**一等**。

***廣州話：**

字音可參照《香港小學學習字詞表》(2007)及香港教育署語文教育學院中文系所編的《常用字廣州話讀音表》。經常出現的發音錯誤有兩種：
第一種是音系性錯誤，例如把韻尾的「ng」全部誤為「n」以致「恆」、「痕」同音；
第二種是個別字音的誤讀(受字形的部件影響讀音)，例如把「忽然」讀作「勿然」。

***普通話：**

字音可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漢語拼音方案》及香港教育署課程發展議會編訂《小學課程綱要普通話科(小一至小六)》(1997)。
經常出現的發音錯誤有四種：
第一種是 z、c、s 和 j、q、x 或 z、c、s 和 zh、ch、sh 兩組聲母混淆不清，例如「xi」誤為「si」以致「戲」、「四」同音；「zu」誤為「zhu」以致「阻」、「主」同音；
第二種是前鼻音韻母和後鼻音韻母混淆不清，例如「an」誤為「ang」以致「安」、「骯」同音；
第三種是 n 和 l 混淆不清，例如「nu」誤為「lu」以致「怒」、「路」同音；
第四種是 y 和 r 混淆不清，例如「yi」誤為「ri」以致「逸」、「日」同音。

小組討論

小組討論以「能就日常生活的話題和別人討論」和「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作為評審準則，分為五個等級。

等級	評審準則	
	能就日常生活的話題和別人討論	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
一等	在討論的過程中，不作回應或未能根據題目的要求進行討論。	詞不達意。
二等	在討論的過程中，能按題目作簡單的回應，但甚少表達意見和與組員討論。	尚能運用簡單的詞語表情達意。
三等	在討論的過程中，大致能根據題目與組員作簡單的討論，並能表達個人的意見。	大致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意思尚算清晰。
四等	在討論的過程中，能根據題目主動與組員討論，清晰地表達個人的意見，並能說出簡單理由表明自己的立場。	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意思較清晰。
五等	在討論的過程中，能根據題目主動與組員討論，清晰地表達個人的意見及立場，理由充分具體。	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意思完整、準確。

如學生**難題**或經說話能力主考員多番提示下仍以**書面語和別人討論**，則「能就日常生活的話題和別人討論」和「能運用略有變化的詞語表情達意」兩項評予**一等**。